对政协十六届五次会议
第82号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的答复

李霞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修缮新纺学校至新纺幼儿园道路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中心根据《新绛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方案》，结合全县聚力打造、全面建设“五区五城”目标，将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作为2025年一项重要工作任务。您所提及的新纺学校至新纺幼儿园路段，亦包含在本次老旧小区改造范围内。

新纺学校至新纺幼儿园道路长度约230米，宽度6米，采用沥青铺设，已于2025年12月中旬全部完工。

感谢您对我中心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负责人：

分管领导：

承办人：

新绛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

2025年12月25日